

郑州推出“七大专项”30条政策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到2025年全市民营经济总量超1万亿元

培育经营主体

对新认定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
给予200万元奖励

经营主体培育行动方面,明确催生更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,适时修订完善更加优惠的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措施;鼓励有条件的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,实施“一对一”精准对接辅导服务。支持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,对新认定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,市财政分别给予200万元、50万元一次性奖励;设立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专项资金,对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内,市财政按照不超过设备、软件实际投资的10%给予补助,最高不超过200万元。支持民营龙头企业做优做大,培育“顶天立地”大企业(集团),对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超过50亿元、100亿元的企业,分别给予100万元、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。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超100亿元后,每上一个100亿元台阶,给予100万元奖励。力争到2025年,全市新增百亿级民营企业5家以上,培育50家新服务领跑企业、50个焕新老字号、50个“爆品”运营商,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500家以上。

助推转型升级

智能制造项目按照设备及软件投资额的20%给予补助

转型升级助推行动中,明确提升民营企业创新能力,加大重大科研基础设施、大型科学仪器和专利基础信息资源等向民营企业开放力度,每年动态遴选一批创新能力强、增长动力足、产品附加值高的本市企业,择优纳入市级“三高”企业培育库。对智能制造新建或改造项目,按照智能制造设备及软件投资额的20%给予补助,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。对获评省级、国家级两化融合、智能制造等试点示范的,给予30万到300万元不等奖励。加快绿色化改造,支持企业和数据中心开展节能、节水、降碳、减排改造,项目达产后实际效益达10%以上的,按设备和软件投资额的15%给予补助,最高不超过500万元。对首次列入国家、省级绿色工厂、绿色数据中心等试点示范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和5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。

近日,中共郑州市委、郑州市人民政府印发《关于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,贯彻落实国家、河南省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,毫不动摇地鼓励、支持和引导民营经济发展壮大。《实施意见》配套提出开展“七大专项”行动,落实30条支持举措,充分发挥政策效应,千方百计支持好、维护好民营经济发展。



德化街人来人往,非常热闹

截至2022年底——

- ★全市民营企业超过23万家,提供了全市90%以上的城镇新增就业岗位,吸纳就业人口超300万人,成为稳定就业的“压舱石”
- ★民营经济完成增加值占全市GDP的70%以上,为进入新时代、实现新跨越奠定了坚实基础
- ★完成税收占全市税收总额的70%以上,达到75%,是财政收入的主要增长极
- ★民营经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市80%以上,成为消费市场繁荣发展的主要动力
- ★80%以上的驰名商标、著名品牌由民营企业创造,涌现出金星、好想你、梦舒雅、逸阳等一批中国驰名商标
- ★我市共培育各级专精特新企业2568家,含国家级111家,省级565家,市级1892家

《实施意见》提出,到2025年——

- ★全市民营经济总量超过1万亿元,年均增速达到6%
- ★民营经济在全市技术创新成果中的比重达到75%
- ★吸纳就业占全市城镇就业的比重达到85%
- ★民营经济经营主体每年新增20万户,到2025年超过230万户,民营上市公司力争达到50家、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力争突破200家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力争突破1000家
- ★支持更多民营企业挺进中国企业500强、中国民营企业500强、中国制造业500强

争创质量品牌

对荣获中国质量奖的民企给予500万元奖励

质量品牌争创行动方面,明确支持民营企业品牌和标准化建设,对荣获中国质量奖、省长质量奖、市长质量奖的民营企业分别给予500万元、200万元、100万元奖励。对主要起草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、国际标准制修订的民营企业,分别奖励80万元、100万元、1000万元。

助力融资可得性

对境内上市企业
最高奖励1000万元

融资可得性助力行动方面,明确构建线上线下中小微企业融资体系,把线上平台“郑好融”打造成为“一站式”“一体化”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。开展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提升行动,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。加大“规改股”“股上市”力度,支持企业“规改股”,力争5年股改300家左右;完善“1+5”的培育机制,精准推动上市倍增计划落实落细,对境内上市企业最高奖励1000万元,对境外主流资本市场上市融资企业一次性给予800万元奖励,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新三板)挂牌的企业给予100万元奖励。

保障资源要素

为人才子女入学等方面
给予政策支持

资源要素保障行动方面,明确强化用地保障,鼓励民营企业利用自有工业用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。强化人才服务,推进产业急需人才、数字人才引进培养,为全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,帮助我市民营企业解决用工问题;将重点民营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纳入企业家“领航计划”名录,开展创新能力提升专题培训;制定完善各项人才服务保障政策,提升企业人才社会待遇,为人才子女入学、户籍转移、办理社会保险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和优质服务。

优化发展环境

打造高效便捷的服务环境

发展环境再优化行动方面,明确推动民营企业公平准入,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、高效便捷的服务环境、公平法治的市场环境和诚信友善的社会环境,营造支撑有力的外部环境。

提质管理创新

每年培训优秀民营企业
1000名以上

管理创新提质行动方面,明确引导企业优化结构,开展精细化管理,实施民营企业企业家培育行动,开设民营经济大讲堂,深入实施优秀企业家领航计划、年轻一代企业家“薪火相传”行动,每年培训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1000名以上。